

吉首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细则

根据学校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会议精神和《吉首大学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的相关要求，为做好我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经学院招生复试工作小组会议研究决定，特制定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与实施细则。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坚持综合评价、择优录取，严格执行政策，严守工作纪律，规范录取行为，强化监督管理，优化考生服务，确保复试录取工作公平、公正、科学，切实做好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各项工作。

二、组织管理机构

（一）复试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院长

副组长：院党委书记、分管研究生教育和管理工作的院领导

成员：研究生导师代表、研究生秘书、研究生专干

主要职责：实行组长负责制，全面负责本单位的复试、宣传、后勤、安全等工作。

（二）复试工作监督小组（学院复试应急管理小组）

组长：院党委书记

成员：分管研究生工作的院领导、院工会主席、研究生秘书

主要职责：1. 落实复试工作各项纪律要求，全面监督、检查学院复试过程中的各个环节，做好复试过程中的应急处理工作，受理并处置考生的举报、投诉等事宜；2. 负责提醒和监督参与复试工作的人员

认真履行保密要求，确保复试工作全过程严格按规定进行，指派专人对复试录像审查，确保复试工作公平、公正。

（三）学科专业复试小组

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从具有副教授及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的人员中，随机抽取不少于5人组成学科专业复试小组，负责相关学科专业的复试工作，并指派1名秘书全程记录复试情况。

主要职责：1. 学科导师负责对全体参加复试的考生进行专业素养及综合能力（含思想政治素质与品德考核及英语能力测试）面试，并进行客观公正地独立评分。

2. 秘书老师负责全程记录复试情况。

3. 监考老师负责笔试监考（含加试）。

（四）后勤保障小组：

主要职责：

1. 负责复试工作前期相关设备及资料准备，负责场地安排与布置。

2. 负责通知考生复试时间及注意事项，复试指南的发送，复试材料的收集，并做好复试资格审查。

3. 负责复试现场全程录音录像及拍照，复试工作影像资料的下载、保存及上报。

4. 负责维持复试主、候考场秩序。

5. 负责复试成绩的统计与报送，所有复试材料的整理归档。

6. 招生复试期间其他临时性工作。

三、复试工作要求

1. 严格执行学校关于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的有关规定，加强导师培训，强化保密意识、责任意识和法治意识，并提高导师运用相关软硬件的能力，充分发挥和规范导师在复试选拔中的作用。

2. 确定复试专家名单和复试场地，复试前对考试场地进行消杀处理。

3. 面试过程中，不得在现场接听电话，不得随意走动。除工作人员外，其他无关人员不得进入复试场所。

4. 复试小组每个评委各自独立给考生评分，秘书如实记录每位考生的作答情况，取算术平均值为最终成绩汇总上报研究生院，任何人不得改动。

5. 考生必须签订《诚信复试承诺书》，确保提交材料真实和复试过程诚信。

6. 提前通知通过资格审核的考生复试时间及要求，做好复试准备工作。

7. 考生抽取考试次序，在完成身份验证后开始考试，考生随机抽取考试试题，专家现场打分，秘书负责抽题、记录和成绩汇总。

8. 复试过程全程录音录像。

9. 全体人员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做好复试录取的保密工作。

四、复试时间

复试时间：4月1日--4月3日

4月1日下午考生完成报到缴费、心理测试及资格审查；4月2日上午进行专业笔试（含加试），4月2日下午进行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外语听说能力测试；4月3日全天面试。

具体时间安排见附表。

五、复试内容

复试内容包括专业笔试、专业素养及综合能力面试（含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外语能力测试三部分。

1. 专业笔试

主要为专业课考试，考试科目见《吉首大学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目录》。按照考试大纲要求，全面考察学生专业知识结构、能力水平、实践能力及培养潜力。

专业笔试时间：2 小时，满分为 100 分，闭卷考试。同等学力考生需加试，时间：1.5 小时，满分为 100 分，闭卷考试。加试具体科目以学校《吉首大学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中的“同等学力加试笔试科目”为准。

2. 综合面试

主要考察学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学科前沿与专业素养、科研与创新能力、社会实践经历、语言表达和人际交往能力、行为举止与礼仪等。综合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 20 分钟（含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外语听说能力测试，各 3-5 分钟），满分 100 分。

3. 外语测试

主要以口语对话形式考察学生外语基础及外语听说能力，时间一般不少于 5 分钟，满分 100 分。

以上复试内容的具体时间与场地安排见附表。

六、复试流程

（一）复试准备

1. 学院做好学校要求的各项准备工作。

2. 复试考生需做好以下准备：

（1）必要文具。

（2）按照学院要求准备其他相关材料。

（二）资格审查与缴费

资格审查所需材料请按照学校复试方案要求提交。

考生收到复试通知后，请按缴费说明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复试费缴纳。复试费 120 元/次，复试费一经缴纳，概不退回。

（三）报到及笔试

1. 报到时间：

4 月 1 日 14:30--17:30 全体复试考生到一教学楼五楼会议室报到，提交资格审查所需材料；18:00 随机抽取复试顺序号。

2. 笔试时间：

4 月 2 日 8:30--10:30，全体参加复试考生专业笔试。

4 月 2 日 10:50--12:20，同等学力考生加试（学科思政加试一）。

4 月 2 日 14:30--16:00，学科教学（思政）同等学力加试（二）。

（四）面试内容及时间

1.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

马克思主义理论：4月2日 14:30--16:30

学科教学（思政）：4月2日 16:30--17:30

2. 英语听说能力测试：

学科教学（思政）：4月2日 14:30--15:30

马克思主义理论：4月2日 15:30--17:30

3. 专业综合面试：

马克思主义理论：4月3日 8:30--17:30

学科教学（思政）：4月3日 8:30--15:30

测试形式：自我介绍、抽题答问、老师提问。

（五）体检

考生参照教育部、卫生部、残联制定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和《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文件自行体检，并在拟录取公示期间，提交二级甲等以上医院近三个月之内的体检报告扫描件。

体检不合格或未参加体检及未提交体检报告的考生将不予录取。

七、复试成绩的确定和拟录取

1、综合成绩计算方法

（1）马克思主义理论：

初试成绩占 60%、复试成绩占 40%（其中外语听力及口语能力测试占 5%、专业课笔试占 10%、综合面试占 25%），计算方式如下：

初试成绩 $A = \text{初试总成绩} \div 5 \times 0.6$ （满分为 500 分）；

复试成绩 $B = \text{外语能力测试成绩} \times 5\% + \text{专业课笔试成绩} \times 10\% + \text{综合面试成绩} \times 25\%$ ；

综合成绩 $= A + B$ 。

（2）学科教学（思政）：

初试成绩占 50%，复试成绩占 50%（其中外语听力及口语能力测

试占 5%、专业课笔试占 15%、综合面试占 30%)，计算方式如下：

初试成绩 $A = \text{初试总成绩} \div 5 \times 0.5$ （满分为 500 分）；

复试成绩 $B = \text{外语能力测试成绩} \times 5\% + \text{专业课笔试成绩} \times 15\% + \text{综合面试成绩} \times 30\%$ ；

综合成绩 $= A + B$ 。

2、录取原则

(1) 专业课笔试、加试科目笔试、综合面试、专业技能中任一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原则上 60 分为合格分）；如没有完整参加各个环节的复试，则视为复试不合格，不予录取；复试舞弊者，取消复试成绩，不予录取。

(2)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及体检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3) 综合成绩为考生能否被录取的基本依据，学院根据招生计划，择优录取。若综合成绩相同，则按照初试成绩高低顺序确定名次。若综合成绩与初试成绩均相同，则按照初试成绩英语成绩高低顺序确定名次。

(4) 若有拟录取考生放弃录取资格，则在本学科内按综合成绩顺延递补拟录取。

(5) 报考定向就业（有工作单位）的硕士研究生在复试前需向学院提交脱产一年在校学习的证明（经单位同意并加盖公章），否则不予录取。

(6) 我校将通过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对所有拟录取考生发送拟录取通知，所有考生必须在通知发送后的 6 小时内接收该通知，否则视为自动放弃录取资格。

3、其他情况

(1) 报考定向就业的硕士研究生须在拟录取名单公示期内与我校、用人单位分别签订定向就业合同，否则取消录取资格；

(2) 对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录取；

(3) 未通过学历（学籍）审核的考生不予录取；

(4) 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考生，入学时（9月1日前）未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者，录取资格无效；

(5) 不能按时报到且无正当理由和有关证明者，无故逾期2周不报到者，将取消其入学资格。

八、其他注意事项

1、学费标准以湖南省发改委最新文件为准。

2、未按规定时间到我校参加复试的考生按弃权处理。

3、对填报虚假信息、提交虚假材料、考试作弊及其他违反考试管理规定和考场纪律的考生，我校将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纪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33号）进行严肃处理，并通知考生所在单位（学校）。

4、请考生保持报名时所填联系电话的畅通，以免影响复试、录取等工作。

5. 复试录取工作秉持“公平、公正、客观准确”的原则，有关事宜可与学校和学院联系。

学院联系方式：0743-8562002，吉首大学马院2024复试通知群（二维码附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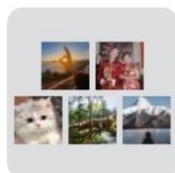
学校联系电话：吉首大学研招办：0743-8561096。

6、本方案最终解释权归吉首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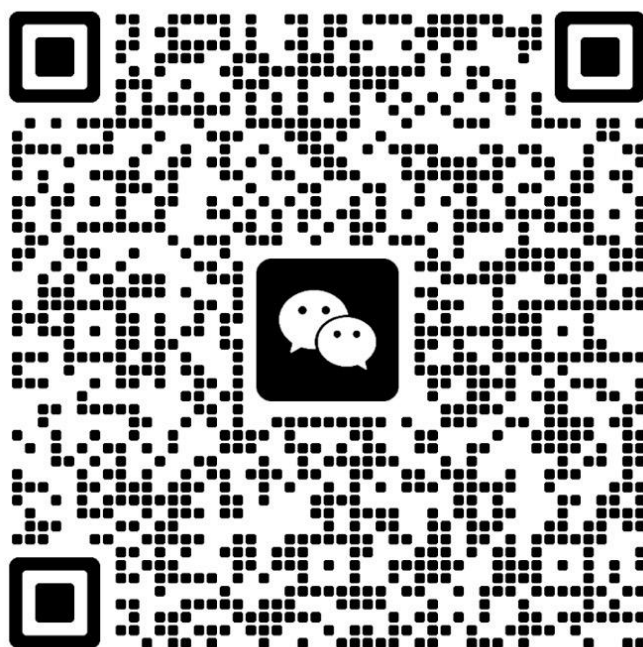
吉首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5年3月25日

附：吉大马院 2025 复试通知群



群聊: 吉大马院 2025 复试通知
群



(扫描入群，备注名称：姓名+专业+电话)

附表：

吉首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安排表

时间	事项	地点	备注
4 月 1 日 14:30--17:30	报到、资格审查	第 1 教学楼 5 楼会议室	报到与资格 审查
	完成心理测试	指定网址	
	抽取复试顺序号	微信小程序	
4 月 2 日 8:30-10:30	马克思主义理论专业笔试	第6教学楼新60122	马克思主义 理论
4 月 2 日 10:50-12:20	马克思主义理论同等学力加试	第6教学楼新60122	
4 月 2 日 14:30-17:30	思想政治素质与品德考核	第 1 教学楼 5 楼 思想政治素养与品德考核室	
	英语听说能力测试	第 1 教学楼 6 楼 英语听说能力测试室	
4 月 3 日 8:30--17:30	马克思主义理论专业综合面试	第 1 教学楼 6 楼会议室	
4 月 2 日 8:30-10:30	学科教学（思政）专业笔试	第 1 教学楼新1512	学科教学 （思政）
4 月 2 日 10:50-12:20	学科教学（思政）同等学力加试（一）	第 1 教学楼新1512	
4 月 2 日 14:30--16:00	学科教学（思政）同等学力加试（二）	第 1 教学楼新1512	
4 月 2 日 14:30-17:30	思想政治素质与品德考核	第 1 教学楼 5 楼 思想政治素养与品德考核室	
	英语听说能力测试	第 1 教学楼 6 楼 英语听说能力测试室	
4 月 3 日 8:30-15:30	学科教学（思政）综合面试	第 1 教学楼 5 楼会议室	

注：1.复试地点：吉首大学砂子坳校区（人民南路 120 号）。